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董事會轄下相關專業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2026年7月30日起：

- (i) 程傳閣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 (ii) 潘朝金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職務；
- (iii) 王國文博士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
- (iv) 丁春艷教授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程傳閣博士（「程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委員，自2026年7月30日起生效。

程博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程博士，61歲，持有鄭州大學哲學學士學位、武漢大學哲學碩士及經濟學博士學位，具備高級經濟師資格。程博士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

會議第十三屆河南省委員會委員、香港中小上市公司協會監事長，以及河南聯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程博士在金融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逾30年的豐富經驗，其專業範疇涵蓋商業銀行、投資銀行、證券及保險等多個行業，並在內地與香港市場累積了深厚的高層管理及實務經驗。程博士曾任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29）的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並兼任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程博士擁有豐富的資本運作、併購重組及上市公司管理等經驗，預期他的加入可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寶貴的意見及指導。

程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2026年7月30日起為期3年，惟其需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根據與程博士訂立的董事服務合同，其每年享有董事袍金港幣350,000元，此乃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之建議，經考慮程博士的資歷及經驗並估計其於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程博士並無於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職位及於過往3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或曾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程博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程博士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因素；(ii)其過往或現在並無於本集團業務當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委任程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並沒有任何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的規定而須予以披露，並且沒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程博士的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對程博士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董事會宣佈，鑒於潘朝金先生（「潘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已滿6年，根據本公司相關內部指引，潘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職務，自2026年7月30日起生效。

潘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出現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

潘先生於任內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企業管治等方面提供了許多寶貴意見及指導，本集團從而獲得莫大的裨益，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潘先生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3) 董事會轄下相關專業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鑑於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6年7月30日起，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組成作出變更如下：

### **審核委員會：**

程博士獲委任為委員會委員；而潘先生不再擔任委員會委員。變更後，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下：曾志博士（主席）、王國文博士及程傳閣博士。

### **提名委員會：**

程博士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而潘先生不再擔任委員會主席。變更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下：程傳閣博士（主席）、王沛航先生及丁春艷教授。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王國文博士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及丁春艷教授獲委任為委員會委員；而潘先生不再擔任委員會主席。變更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下：王國文博士（主席）、蔡曉平先生及丁春艷教授。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旺新

2026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濤先生、劉征宇先生、王沛航先生及劉秀麗女士；非執行董事蔡曉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志博士、王國文博士、丁春艷教授及程傳閣博士。